

回應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所提事項

事項：

- (a) 香港和鄰近地區酒店現時的入住率，以及預測未來幾年的需求增長。
- (b) 香港和鄰近地區現時及預測未來幾年的酒店房間供應量。

回應：

所需資料已載於有關「促進酒店發展的規劃和地政措施」的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文件，該文件會在 2008 年 3 月 25 日會議上討論。

事項：

- (c) 過去 5 年在香港申請發展酒店的用地詳情，以及預測在有關工程項目下提供的酒店房間數量；有關項目的現況，以及項目預計的完竣日期。

回應：

根據地政總署的記錄，在過去 5 年，有 26 宗契約修訂或換地申請的申請人表示有意進行酒店發展。其中，17 宗仍在處理中。

至於餘下的 9 項發展，3 項已經完成，而其餘的 6 項現正興建中。該 9 項發展可提供的酒店房間數目估計約為 5,100 個。

事項：

(d) 現時供申請售賣土地一覽表(俗稱「勾地表」)內可作酒店發展用途的用地，以及會納入新勾地表作這類發展的用地。

回應：

我們已在 2008-09 年度勾地表內加入 10 幅「只作酒店用途」的用地。詳情請參考供 2008 年 3 月 25 日會議上討論有關「促進酒店發展的規劃和地政措施」的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文件。

事項：

(e) 用以估計發展酒店所需土地供應量的其他措施，例如透過指定勾地表內用地作酒店發展，以及簡化酒店發展項目的批核程序。

回應：

除在 2008-09 年度勾地表內指定 10 幅用地作「只作酒店用途」外，我們亦會讓發展商在 2008-09 年度勾地表有效期內透過契約修訂／換地等方式進行「只作酒店用途」的發展。詳情請參考供 2008 年 3 月 25 日會議上討論有關「促進酒店發展的規劃和地政措施」的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文件。

為加快一般的契約修訂和換地申請處理程序，地政總署會在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推行試驗計劃，成立專責小組，處理該區的契約修訂和換地申請（其中包括作酒店發展的申請）。小組亦會探討及試驗如何透過簡化程序，加強與其他部門的聯繫，以及加強個案管理等方法，加快處理這類申請。